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芝瑄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1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244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5100E\_1120124465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桃園市木球代表隊選拔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選拔代表本市參加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木球項目之選手，請於112年12月18日前將以下資料寄達木球委員會（桃園市平鎮區新興路179巷29弄11號）或親送至宋屋國小教務處徐主任收：

（一）報名表（格式如附件）。

（二）近一年市級以上參賽獎狀或成績證明影本（蓋與正本相符與職章）。

二、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徐明麟總幹事，0930-034-65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木球委員會

